

证券代码：300173

证券简称：福能东方

公告编号：2021-095

#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减持计划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

持股5%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绍绪智能设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镒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慧邦天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昭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镒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能东方”）于2021年6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61），对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厦门绍绪智能设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绍绪投资”）、厦门镒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镒航投资”）、厦门慧邦天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慧邦天合”）、厦门昭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绍元投资”）、厦门镒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镒源投资”）的股份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

截止本公告日，其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经过半，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 股份来源：公司2020年度向其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的股份。
2. 股份减持概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日期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厦门绍绪智能设备	集中	2021-08-06	6.695	23,000	0.0031%

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竞价	2021-09-09	7.374	250,000	0.0340%	
厦门慧邦天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8-16	10.438	190,000	0.0259%	
厦门昭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08-10	8.196	150,000	0.0204%	
		2021-08-11	8.551	150,000	0.0204%	
		2021-08-13	9.000	50,000	0.0068%	
		2021-08-16	10.392	750,000	0.1021%	
合计				1,563,000	0.2127%	

3.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厦门绍绪智能设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19,083,428	2.5974%	18,810,428	2.560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450,056	1.5584%	11,177,056	1.5213%
	有限售条件股份	7,633,372	1.0389%	7,633,372	1.0389%
厦门镒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8,674,285	1.1806%	8,674,285	1.1806%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5,204,571	0.7084%	5,204,571	0.70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3,469,714	0.4722%	3,469,714	0.4722%
厦门慧邦天合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2,168,571	0.2952%	1,978,571	0.269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1,142	0.1771%	1,111,142	0.1512%
	有限售条件股份	867,429	0.1181%	867,429	0.1181%
厦门镒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6,939,428	0.9445%	6,939,428	0.9445%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3,656	0.5667%	4,163,656	0.5667%
	有限售条件股份	2,775,772	0.3778%	2,775,772	0.3778%
厦门昭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股份	6,505,714	0.8855%	5,405,714	0.7357%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03,428	0.5313%	2,803,428	0.3816%
	有限售条件股份	2,602,286	0.3542%	2,602,286	0.3542%
合计		43,371,426	5.9032%	41,808,426	5.6904%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实行了预先披露，上述股份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 绍绪投资、镒航投资、慧邦天合、昭元投资、镒源投资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三、备查文件

绍绪投资、镒航投资、慧邦天合、昭元投资、镒源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21日